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6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有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各董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已达成，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

相关事宜。

公司董事吴有林、黄华栋与本次激励计划个别解锁激励对象存在亲属关系，上述 2 名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已达成，同意公司为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公司董事吴有林、周通、黄华栋与本次激励计划个别解锁激励对象存在亲属关系，公司董事吴俊系本次激励计划解锁激励对象，上述 4 名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拟对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共计 5.2 万股限制性股票、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中 4 名个人绩效考核为合格的激励对象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共计 1.3 万股限制性股票、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共计 12.35 万股限制性股票、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中 6 名个人绩效考核为合格的激励对象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共计 2.288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1.138 万股。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

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